

「未雨绸缪迎放榜 — 多元出路最新资讯」网上家长讲座 2026

重点问答摘录

- (一) [迎接香港中学文凭考试（文凭试）放榜及高中学生多元出路](#)
- (二) [香港中学文凭考试（文凭试）放榜安排](#)
- (三) [「大学联合招生办法」（「大学联招办法」）课程改选及结果公布](#)
- (四) [非联招升学安排及自资专上课程的资助计划](#)
- (五) [文凭至学士学位多元升学路](#)

(一) 迎接香港中学文凭考试（文凭试）放榜及高中学生多元出路

问 1: 如成绩达大学「一般入学要求」, 是否能获派学位?

答 1: 政府资助的本地大学学士学位课程的一般入学要求包括在文凭试四个核心科目达「332A」的成绩, 即中国语文科和英国语文科达到第 3 级, 数学科达到第 2 级和公民与社会发展科取得「达标」的成绩; 以及在两个选修科目达到第 2 级或第 3 级成绩。各院校或会因应个别课程的特质和需要, 在一般入学要求之上自行制订其他入学条件, 例如: 指定 / 优先考虑科目、选修科目的总数及所需成绩等, 或在遴选过程中给予个别选修科目不同的比重, 详情可参阅个别院校的网页。

问 2: 递交申请后, 如何得知大学 / 院校有否面试安排? 如有, 申请人何时会收到相关的面试通知?

答 2: 视乎所选报课程的安排, 申请人或会获邀出席院校活动、参加面试或评核。9 所「大学联招办法」参与院校及「指定专业 / 界别课程资助计划」(SSSDP) 院校(院校) 会以下列方式公布面试安排: 邮寄信件、电话、SMS、私人电邮、「大学联招办法」帐户内的讯息匣及 / 或院校的网站。

由于每所院校及其课程的甄选方式不尽相同, 申请人应直接向院校的个别课程查询面试或评核安排的时间和详情。

问 3： 家长应如何支援子女面对文凭试放榜？

答 3： 我们相信，家长与子女同行，是对同学迎接文凭试放榜最有效的支援，建议家长对子女抱持合理期望，保持沟通，了解他们的想法及需要，适时给予支持及鼓励；与子女一起搜寻不同的升学及就业出路资讯，以及咨询其班主任或辅导老师的意见，制定不同的方案，为放榜作好准备。

家长亦可与子女一同浏览「中六学生资讯专页」网站 (<https://www.edb.gov.hk/s6/sc/>)，查阅有关文凭试放榜、多元出路、辅导及支援措施的最新资讯，协助子女订立适切的升学计划。

问 4： 如何使用「e 导航」？

答 4： 「e 导航」(<https://enavigator.edb.hkedcity.net/main/index.php>) 是一个生涯规划探索工具，让学生输入预期或实际考获的文凭试成绩，按其兴趣及志向，搜寻本地不同院校及程度的课程资料，例如学士学位、副学位、应用教育文凭课程等，以订立适切的升学计划。

「e 导航」的操作简便，只需以下几个步骤便可顺利搜寻课程：

一、开启「e 导航」，点击「搜寻课程」

二、选择「学习范畴」及 / 或「院校」

三、选择心仪课程所属类别

四、查阅搜寻结果，输入预期 / 实际考获的文凭试成绩，查看是否符合课程最低入学要求

在搜寻过程中，可点击院校官方网站的连结，进一步查阅课程的详细资料。

相关步骤图示详见「e 导航」网页「如何使用」分页 (<https://enavigator.edb.hkedcity.net/main/howtouse.php>)。

(二) 香港中学文凭考试（文凭试）放榜安排

问 5： 考生如何登记以手机短讯（SMS）收取文凭试的成绩通知？如之前从没登记此服务，现在仍可登记吗？

答 5： 学校考生须于 2026 年 7 月 6 日或之前，透过学校的考试事务主任于报名系统上更新其本地手机短讯（SMS）号码。

自修生须于 2026 年 7 月 6 日或之前，登入报名系统上更新其本地手机短讯（SMS）号码。

问 6: 考生如何申请复核成绩？相关的手续、流程及时间线为何？

答 6: 考生可申请积分复核及 / 或重阅答卷合共不超过四科（包括甲类及乙类科目）。考生就同一科目的一个或多于一个分部成绩申请重阅答卷，只作一个科目计算。每名考生只可提交一个复核成绩申请。申请一经网上系统提交，除特殊情况外，香港考试及评核局（考评局）不会接受任何更改的要求。

学校考生必须于校方订立的截止日期前透过学校递交申请。当学校为其考生经网上递交复核成绩申请后，考生会收到一个 SMS 手机短讯（如已登记本地手机短讯（SMS）号码）以提示他们检查夹附缴费单的电邮。学校考生须于缴费限期（即学校经由网上递交申请计起 2 个历日内。如缴费限期为星期六或星期日，则会自动顺延至下星期一。）或之前携同缴费单前往任何一间香港境内的 7-Eleven 或 OK 便利店以现金缴付申请费。

自修生必须透过网上系统直接向考评局递交申请。考评局会发出确认电邮予自修生，考生可于缴费限期（即经由网上递交申请计起 2 个历日内。如缴费限期为星期六或星期日，则会自动顺延至下星期一。）或之前于网上系统直接以信用卡（VISA / MasterCard）缴付申请费。考生亦可下载并携同缴费单前往任何一间香港境内的 7-Eleven 或 OK 便利店以现金缴付缴申请费。

重要日期:

事项	日期
发放考试成绩	2026 年 7 月 15 日
复核成绩申请 (甲类及乙类科目)	2026 年 7 月 15 日至 20 日
发放复核成绩	2026 年 8 月 12 日

问 7: 考生在申请复核成绩时，可否查阅自己的答卷？

答 7: 在整个申请复核积分 / 重阅答卷的过程中，考生不会获发其答卷。

如考生希望重阅其答卷，可在发放考试成绩日至试卷销毁日前，即由 2026 年 7 月 15 日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透过网上电子表格，向考评局申请查阅个人资料，以查阅自己的评分纪录及试卷复本。在申请获正式接纳后，申请人一般会在 40 个历日内得到答复。倘若申请人已申请复核成绩（包括积分复核及重阅答卷）或上诉复核，则有关的查阅个人资料申请会于复核成绩结果或上诉复核结果公布当天起计 40 个历日内得到答复。考生可参阅考评局网站 (https://www.hkeaa.edu.hk/sc/our_services/personal_data/) 了解详情。

问 8: 复核后的成绩等级是否可升亦可跌?

答 8: 若积分复核 / 重阅答卷后的分数比原来低, 成绩通常不会降级。

问 9: 如成绩在复核后获上调, 考评局会否把相关申请人的成绩通知院校? 「大学联招办法」会如何处理 / 考虑有关申请?

答 9: 考评局会于 2026 年 8 月 12 日同时通知「大学联合招生处」(「大学联招处」) / 有关的大专院校及教育局所有经复核申请而获得成绩提升的考生资料。「大学联招处」会相应于申请系统内更新该等资料。然而, 只有成绩复核后整体科目等级获提升的申请人, 才符合资格递交要求根据复核成绩重新考虑入学申请(重新考虑)。

不论有否获得 / 接纳正式遴选取录资格, 符合资格的申请人均可于 8 月 13 日(上午 9 时至下午 5 时)登入其「大学联招办法」帐户, 在修改 / 不修改其课程选择下, 免费递交要求根据复核成绩重新考虑入学申请(重新考虑)一次。

根据复核成绩而获重新考虑入学申请的申请人若符合以下要求, 将不会因复核成绩而影响其取录资格:

1. 申请人能符合有关课程的一切入学要求; 及
2. 申请人于课程的评核结果名单上的位置(综合其复核成绩、课程选择组别、面试表现(如适用)及其他考虑因素)高于该课程在正式遴选的取录线(即位列末位获得取录的申请人)。

符合以上要求的申请人, 不论该课程额满与否, 将获得该课程的取录资格。

(三) 「大学联合招生办法」（「大学联招办法」）课程改选及结果公布

问 10: 在 7 月 15 日文凭试放榜及 8 月 5 日「大学联招办法」公布正式遴选结果当天，「大学联招办法」申请人需留意甚么事项？「大学联招处」在 8 月 25 日如何公布补选取录结果？

答 10: 在 7 月 15 日文凭试放榜后，每位申请人均会获分配一个 48 小时的个人时段，供其于 7 月 16 日至 7 月 18 日期间免费修改课程选择一次。申请人需要留意于指定时段内登入，核对所修改课程资料，并避免在最后数分钟才提交。提交课程资料后，申请人应检查确认状态，并保存页面或相关纪录作日后查阅。

「大学联招处」于 8 月 5 日（上午 9 时）将透过以下途径公布正式遴选结果：申请人的「大学联招办法」帐户、SMS 及 9 所「大学联招办法」参与院校的网站。

有关 8 月 25 日的补选结果，「大学联招处」将会透过申请人的「大学联招办法」帐户、电邮及 SMS 公布。

问 11: 放榜后，申请人仍可修改「大学联招办法」课程选项吗？

答 11: 在 7 月 15 日文凭试放榜后，每位申请人均会获分配一个 48 小时的个人时段，供其于 7 月 16 日至 7 月 18 日期间免费修改课程选择一次。

申请人可于指定时段内作出以下修改：

1. 增选及 / 或以新课程取代最多 5 项课程选择至原有的选择名单（惟全部课程选择不得多于 20 项）；及 / 或
2. 重新排列已选报课程选择的优先次序；及 / 或
3. 删除课程选择名单上的课程（惟全部课程选择不得少于 1 项）。

问 12: 如何知悉校长推荐计划 (SPN) 的申请结果?

答 12: 校长推荐计划的受荐人可于 2026 年 7 月 10 日 (上午 9 时) 登入其「大学联招办法」帐户, 查阅特别考虑的结果。9 所「大学联招办法」参与院校及 SSSDP 院校 (院校) 会因应受荐人的个别条件, 按照其组别 A (截至 2026 年 5 月 27 日 (下午 5 时)) 的课程选择给予适当的考虑。惟受荐并不代表申请人必定获得取录。

院校可自行决定以下列方式处理受荐人的推荐:

1. 给予有条件取录资格; 或
2. 于编制有关课程的评核结果名单时给予较高评分以增加其入学机会; 或
3. 不给予任何考虑。

申请人无须回应有关的推荐结果 (如适用), 其申请将于正式遴选继续获院校考虑。最终取录结果将于 2026 年 8 月 5 日 (上午 9 时) 与「大学联招办法」正式遴选结果同时公布。

问 13: 在「大学联招办法」, 申请人会否同时获多于一所院校 / 多于一个课程取录?

答 13: 不会。申请人获得的正式遴选 / 补选取录资格属申请人于同一学年 (2026/27 学年) 内最优先及惟一而又符合取录资格的课程, 并且是其课程选择名单中排列最高的取录资格。

如获取录资格, 不论接纳与否, 申请人于同一学年 (2026/27 学年) 内, 将不会再被取录入读任何可经「大学联招办法」选报的课程。

问 14: 如申请人不满意经「大学联招办法」获得的录取结果, 可否向心仪课程 / 院校叩门或向「大学联招处」申请复核?

答 14: 经「大学联招办法」公布的取录结果, 是院校根据申请人的申请资料所作的评核结果, 并按申请人的课程选择经遴选程序处理后所得。申请人获得取录与否, 全属院校的独立决定, 不作复核。

只有申请人于文凭试成绩复核后取得更高整体科目等级的情况下, 才可按既定程序递交要求根据复核成绩重新考虑入学申请。

问 15: 如申请人在文凭试放榜前接受了「大学联招办法」以外的其他课程取录, 会否影响其「大学联招办法」的申请?

答 15: 不会。「大学联招办法」与其他课程收生途径并非同一个申请系统, 不会互相影响。

问 16: 重考个别科目 / 重读中六的申请人可否以文凭试的合并成绩, 经「大学联招办法」选报本地学士学位课程? 「大学联招办法」是否按申请人在不同年度考获的最高成绩进行遴选?

答 16: 「大学联招处」、9 所「大学联招办法」参与院校及 SSSDP 院校(院校)会向考评局索取所有申请人往届及 / 或应届文凭试成绩(包括成绩评审证明书), 并将有关成绩作考虑申请之用。院校或会考虑申请人于不同年度考获的文凭试成绩。至于如何考虑有关成绩, 全属院校的独立决定。

(四) 非联招升学安排及自资专上课程的资助计划

问 17: E-APP 有否报读课程的数目上限? 在递交首轮申请后, 如何在 E-APP 更改或增加课程选项? 申请人会否同时获多于一所院校 / 多于一个课程取录?

答 17: E-APP 没有限定申请人报读院校的数目, 然而, 个别院校或会就每份申请设定报读课程的上限, 以及需要申请人为所选课程排列优先次序。

经 E-APP 递交申请后, 申请人可透过系统向大部分院校提出更改已报读课程的要求。有关更改须经院校确认后方为有效, 并须于截止日期前提出。E-APP 次轮申请截止日期为 2026 年 7 月 6 日, 惟部分院校不接纳更改课程申请。详情请参阅 E-APP 网站内「[参与院校](#)」的相关报读资讯。

申请人有机会在文凭试成绩公布前获得院校的有条件取录 / 暂取录资格。申请人可能同时获多所院校或不同课程取录。符合多于一项课程的有条件取录资格的申请人可按个人兴趣选择有意入读的课程, 并按个别院校的指示确认接受取录。

有关个别院校的申请资讯及收生安排摘要已上载至教育局的「自资专上教育资讯平台」(<https://www.cspe.edu.hk/sc/institution/application-information-and-admission-arrangement/>) 以供参考, 详情请直接向院校查询。

问 18: 经 E-APP 报读的副学位课程, 其学费是否已 / 会否获政府资助?

答 18: 经 E-APP 报读的副学位课程如获纳入 SSSDP, 合格的学生可获得该计划的学费资助。有关详情, 请参考教育局网页 (<https://www.cspe.edu.hk/sc/sssdp/>)。

修读经本地评审全日制自资副学位(即副学士学位或高级文凭)的合格学生, 可以经在职家庭及学生资助事务处辖下的学生资助处的「[职学户互通](#)」递交「专上学生资助计划」及 / 或「专上学生免入息审查贷款计划」的申请。有关两项计划的详情, 请浏览「[专上学生资助计划](#)」及「[专上学生免入息审查贷款计划](#)」。

问 19: 应用教育文凭的入学要求和升学出路如何?

答 19: 教育局于 2023/24 学年推出应用教育文凭课程, 以取代毅进文凭课程, 继续为中六离校生和成年学员提供另一学习途径, 以取得就业和进修所需的正式学历。新课程在设计及内容上作出优化, 加入大量职业专才(职专)教育元素, 包括全新的职专路径, 新增实用的补充科目如生涯规划、数码公民及人际传意与个人发展等, 而院校亦提供多元化的应用性质的职专选修科目, 课程内容与人力市场需求紧密衔接, 让同学按个人兴趣及能力衔接多元升学就业出路。

学员成功修毕课程后所取得的资历, 相当于香港中学文凭试五科(包括中国语文和英国语文科)第 2 级的程度。成功修毕延伸数学补充科目的学员, 其所持有的应用教育文凭的资历则相当于香港中学文凭试五科(包括中国语文、英国语文和数学科)第 2 级的程度。有关应用教育文凭的最新资讯, 请参阅[应用教育文凭网站](#)。

问 20: 申请人如何申请「指定专业 / 界别课程资助计划」(SSSDP) 和「为修读香港自资学士学位课程学生提供的免入息审查资助计划」(NMTSS)? 资助详情如何?

答 20: SSSDP 资助学生修读选定范畴的指定全日制经本地评审自资学士学位及副学位课程, 为有殷切人力资源需求的特定行业培育人才。合格的学生须修读获纳入该计划的课程方能获得资助。SSSDP 的详情载于教育局网页 (<https://www.cspe.edu.hk/sc/sssdp/>)。

NMTSS 的申请须经学生入读的合资格院校办理。教育局和相关院校已作出安排, 让希望获取资助的学生提出申请。我们建议学生(或其家长 / 监护人)在缴交首期学费前向院校索取并填妥申请表, 以确认是否符合资助资格。若学生符合 NMTSS 的资格, 在缴交学费时可缴付已按比例扣除资助后的学费。NMTSS 的详情载于教育局网页 (<https://www.cspe.edu.hk/sc/nmt/>)。

(五) 文凭至学士学位多元升学路

问 21: 如果成绩未如理想, 考生还有其他升学出路吗?

答 21: 香港有多元化升学阶梯, 无论中六学生文凭试成绩如何, 也可根据自己的情况订立适切的升学计划, 找到合适的出路。例如由职业训练局 (VTC) 开办的职业专才教育课程, 便为中六学生提供多元的升学途径及课程选择, 涵盖学士学位、高级文凭、基础课程文凭及职专文凭等不同程度的课程。学生可根据自己的成绩及能力, 拣选合适的起步点, 再拾级而上, 衔接更高学历, 逐步实现升学目标。

家长可多留意各院校的课程特色、升学阶梯及出路, 亦可陪同子女参观各院校并索取相关资讯, 或参与部分院校提供的导引课程, 如工作坊或试读班, 让子女透过体验, 发掘个人兴趣及专长, 从而选择合适的课程, 发挥潜能。

有关 VTC 文凭至学士学位课程的资料, 请浏览 VTC 入学网站 (<https://www.vtc.edu.hk/admission/sc/>)。有关其他院校课程资料, 请参阅各院校网站。